



## DOWELL SERVICE GROUP CO. LIMITED\*

### 東原仁知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2)

#### 於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舉行的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股東名冊所示地址)，為東原仁知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_\_\_\_\_ 股H股<sup>2</sup>的股東，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sup>3</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閘行區中長路平安財富中心2號樓5層舉行的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按照本表格所指示投票，如無作出該等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酌情投票。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3日的通函就下列決議案所用詞彙與本表格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    | 普通決議案                                                                      | 贊成 <sup>4</sup> | 反對 <sup>4</sup> | 棄權 <sup>4</sup> |
|----|----------------------------------------------------------------------------|-----------------|-----------------|-----------------|
| 1. |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                                                          |                 |                 |                 |
| 2. |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監事會報告。                                                          |                 |                 |                 |
| 3. | 審議及批准2024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                 |                 |
| 4. | 審議及批准2024年年報。                                                              |                 |                 |                 |
| 5. |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提議派付每股H股人民幣0.03元(含稅)的末期股息)。                    |                 |                 |                 |
| 6. | 審議及批准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告核數師，任職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薪酬。 |                 |                 |                 |
| 7. | 考慮及批准委任呂有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8. |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薪酬。                                                              |                 |                 |                 |
| 9. |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監事薪酬。                                                              |                 |                 |                 |

日期：2025年 \_\_\_\_\_

簽名<sup>5</sup>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與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相同)。
- 請刪去不適用者，並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並登記於閣下名下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的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委任多於一名代表的股東代表僅能以投票方式表決。**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正式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放棄投票任何決議案，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如無指示，閣下的受委代表將酌情投票或棄權。除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外，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酌情就正式提呈年度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投票或棄權。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或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投票人放棄表決權利，其所持股份數的表決結果應計為「棄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為法人股東，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經由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或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
- 倘任何股份乃聯名持有，則就該等股份的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由受委代表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自或由受委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只有股東名冊中就該等股份排名最先的上述一名人士(不包括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進行投票。
- 代表委任表格(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人的代表簽署，連同經公證人認證的授權書副本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由H股持有人不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6月9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該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應視為撤銷論。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